

# 吉林省汽车电子协会

吉汽电协〔2020〕08号

## 关于发布《高寒地区纯电动环卫清扫车技术条件》等19项团体标准的公告

吉林省汽车电子协会组织编制的 T/GHDQ 51-2020《高寒地区纯电动环卫清扫车技术条件》、T/GHDQ 52-2020《高寒地区纯电动环卫清扫车综合评价指数》、T/GHDQ 53-2020《高寒地区纯电动物流车技术条件》、T/GHDQ 54-2020《纯电动物流车高寒性能综合评价指数》、T/GHDQ 55-2020《高寒地区微型纯电动乘用车技术条件》、T/GHDQ 56-2020《高寒地区微型纯电动乘用车性能综合评价指数》、T/GHDQ 57-2020《高寒地区混合动力乘用车技术条件》、T/GHDQ 58-2020《混合动力乘用车高寒性能综合评价指数》、T/GHDQ 59-2020《高寒地区纯电动乘用车适应性试验方法》、T/GHDQ 60-2020《高寒地区传统轻型卡车技术条件》、T/GHDQ 61-2020《传统轻型卡车高寒性能综合评价指数》、T/GHDQ 62-2020《高寒地区液化天然气半挂牵引车技术条件》、T/GHDQ 63-2020《高寒地区液化天然气半挂牵引车综合评价指数》、T/GHDQ 64-2020《高寒地区智能网联半挂牵引车道偏离报警系统技术条件》、T/GHDQ 65-2020《高寒地区智能网联半挂牵引车道保持辅助系统技术条件》、T/GHDQ 66-2020《高寒地区智能网联半挂牵引车并道行驶及超车技术条件》、T/GHDQ 67-2020《高寒地区智能网联半挂牵引车前碰撞预警系统技术条件》、T/GHDQ 68-2020《高寒

地区智能网联乘用车自适应巡航系统技术条件》、T/GHDQ 69-2020《高寒地区智能网联乘用车智能前照灯系统技术条件》共 19 项团体标准，已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前经协会、高寒地区新能源汽车专家委员会和相关企业及研发单位的专家审定通过，现予以发布。

该 19 项团体标准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发布，同时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发布。该 19 项团体标准由吉林省汽车电子协会（T/GHDQ）负责归口，现予以公告。

